陶然亭街道2018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北京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要求，由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陶然亭街道办事处编制的2018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全文包括2018年落实《北京市西城区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西政办发〔2018〕6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组织机构、制度建设、渠道场所、教育培训等工作情况；行政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行政机关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不足以及改进措施；《陶然亭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2018年度）》。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区政府网站（http://www.bjxch.gov.cn）下载。如对报告有疑问，请联系：西城区陶然亭街道信息公开办公室（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黑窑厂街22号  邮编：100052  联系电话：52683783）。

一、重点工作情况

（一）强化顶层设计，形成政务公开工作良好格局

成立街道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办公室，进一步整合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网站内容建设等工作职能，增强工作合力。更新健全领导机构。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综合办公室统筹协调、各委、办、中心分工落实”的工作机制。主要领导多次主持主任办公会议听取政务公开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分管领导多次专题研究制度建设、清单管理、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开放日、会议开放等工作，明确具体要求。综合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和统筹协调，各委、办、中心负责本部门所掌握信息的主动公开并配合依申请公开等相关工作。明确各科室1名工作人员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组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确保主动公开及时高效，依申请公开办理便捷。

（二）加强机制保障建设，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完善了《陶然亭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管理办法》、《陶然亭街道邀请特定人员列席主任办公会办法》、《陶然亭街道社区代表会议议事规则》、《陶然亭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指南》等制度，明确公开的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

抓好教育培训。制定政府信息和政务公开培训工作方案，对象全面覆盖、形式丰富多样。

（三）着力媒体融合，工作实现新突破

街道《陶然之窗》报开设“陶然时评”专栏，深入挖掘地区干部群众建设陶然的典型经验和感人事迹，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地展现街道基层党建、社会治理、综治维稳等方面的新举措、新经验、新成效。2018年，出版常规刊23期，特刊3期，发行报纸33万份，有效传递了陶然声音，提高社会影响力。新媒体宣传方面，加强政务新媒体运营，街道微信公众号“京华陶然”结合新媒体宣传“快、准、新”的要求，采取“三定一动”推送模式，强化内容网络转化和传播，推送街道吹哨部门报到、河湖治理、文明城区创建等原创信息259条，粉丝增量1580人，图文阅读总量达16815次，单篇图文阅读量达1251人次。开通陶然新闻、推荐阅读、办事指南等便民栏目，举办“十个文明引导”行动倡议、“陶然印象”摄影比赛、“改革开放40周年”知识问答等“线上+线下”联动活动，增强公众号引导力、吸引力，推动新媒体宣传进一步提档升级，提质提效。

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一）围绕深化改革推进公开

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在全面清理、规范并公布政府各种事项办理的基础上，积极推进机关内部事务公开，完善对权力运行的内部监督，加强对关键岗位和重点环节权利运行的监控。

（二）围绕民生改善推进公开

推进社会救助信息公开。按月公开“享受低保人数、资金支出情况”、“特困人员人数和资金支出情况”，按季度公开“社会救助对象享受医疗救助人次、资金支出情况”、“临时救助人数和资金支出情况”，按年度公开“享受高等教育新生入学救助人数、资金支出情况”，方便社会公众查询和监督。

（三）围绕政府自身建设推进公开

完善政府会议开放制度。将推进会议开放作为决策公开的重要抓手，建立健全利益相关方、公众、专家、媒体等列席市政府有关会议制度。

推行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在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决策事项做出前，积极引入民意调查方式，扩大公众参与。

推进财政预决算信息公开。街道按年公开预决算和社区服务中心、社保所预决算。

推进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信息公开。街道定期公开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信息。

三、信息公开数据

根据《条例》要求，2008年5月1日起本单位开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为此，专门配备了1名全职工作人员，0名兼职工作人员，设立了1个专门的信息申请受理点，并开辟了公共查阅点。截至2018年底，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行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均得到了顺利开展。年度政府信息公开经费投入4万元。

**（一）主动公开情况**

本单位2018年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35条，其中全文电子化率达100%。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2%；法规文件类信息3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6%；规划计划类信息4条，占总体的比例为0.7%；行政职责类信息12条，占总体的比例为2.2%；业务动态类信息515条，占总体的比例为96.3%。其中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25条。

在主动公开的信息中，为方便公众了解信息，本单位在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形式上做了下列工作：及时更新西城区信息公开专栏机构职能、法律法规、规划计划、行政职责和业务动态类等信息；维护好2处信息查阅点，不仅可供居民查阅政府信息还提供信息公开指南等；在服务大厅内，电子屏幕有专人负责播放动态类信息和便民服务信息；便民手册、服务指南、公告、通告、报纸按要求摆放在展示架并定期更换。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1、申请情况

本单位2018年度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同上年相比，减少1条。其中，通过互联网提交申请有1件，占总数的50%；以信函形式申请1件，占总数的50%。从申请的信息内容来看，申请数量居前的事项为民生领域类相关事项。

2、答复情况

“非本单位掌握”的1件，占总数的50%；

“同意公开”的1件，占总数的50%。

3、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按照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关于清理规范一批行政事业性收费有关政策的通知》（京财综﹝2017﹞569号）要求，自2017年4月1日起，街道已停止收取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费用。

4、行政复议、诉讼及举报情况

2018年，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申请0件；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诉讼案0件。

**（三）咨询情况**

2018年，本单位共接受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方面的咨询987人次。其中，现场咨询354人次，占总数的35.9%；电话咨询633人次，占总数的64.1%；网上咨询0人次，占总数的0%。

**（四）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及保障培训情况**

街道积极参加区政府组织的沙龙培训、业务研讨等业务提升工作；街道举办培训1次，培训人数41人。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2次。

**（五）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8年，陶然亭街道办事处接到区政协提案4件，其中主办0件，会办4件。均已在要求期限完成回复。

四、存在的不足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问题。

一是公开的深度广度仍需进一步拓展，现有公开工作与社会公众的期望仍有一定差距。二是公众参与与政民互动的力度和范围有待加强。三是基层政务公开的能力和水平需进一步提升。四是机构问题，街道一级没有与之相对的信息公开办公室，在人员配备上略显不足。

（二）2019年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提升公开质量。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优势，使之成为政府发声、百姓献策的主阵地。二是继续健全各项制度和机制，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加强日常动态管理。三是加强政民互动工作。以群众需求为导向，细化公众参与事项的范围，完善民意汇集机制。利用好新媒体积极探索公众参与新模式，让公众更大程度参与政策制定、执行和监督。四是进一步开展业务培训。组织开展本街道机关干部进行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专题培训。

附表：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2018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统 计 指 标 | **位** | 统计数 |
| 一、主动公开情况 |  |  |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535 |
|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 条 | 0 |
|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 件 | 0 |
| （二）重点领域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 条 | 25 |
| 其中：主动公开财政预算决算、“三公经费”和行政经费信息数 | 条 | 2 |
| 主动公开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计划、项目开工和竣工情况，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退出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食品安全标准，食品生产经营许可、专项检查整治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环境核查审批、环境状况公报和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招投标违法违规行为及处理情况、国有资金占控股或者主导地位依法应当招标的项目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生产安全事故的政府举措、处置进展、风险预警、防范措施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批准、征收集体土地批准、征地公告征地补偿安置公示、集体土地征收结案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收费标准调整的项目、价格、依据、执行时间和范围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本市企业信用信息系统中的警示信息和良好信息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政府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结果等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行政机关对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公共企事业单位进行监督管理的信息数 | 条 | 0 |
| 主动公开市人民政府决定主动公开的其他信息数 | 条 | 23 |
| （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  |
|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535 |
|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267 |
|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 条 | 0 |
| 二、回应解读情况 |  |  |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 次 | 0 |
|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  |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 次 | 0 |
|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 次 | 0 |
|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 篇 | 0 |
|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 次 | 0 |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  |
| （一）收到申请数 | 件 | 2 |
| 1.当面申请数 | 件 | 0 |
| 2.传真申请数 | 件 | 0 |
| 3.网络申请数 | 件 | 1 |
| 4.信函申请数 | 件 | 1 |
| （二）申请办结数 | 件 | 2 |
| 1.按时办结数 | 件 | 2 |
| 2.延期办结数 | 件 | 0 |
| （三）申请答复数 | 件 | 2 |
|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 件 | 0 |
| 2.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1 |
|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 件 | 0 |
|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 件 | 0 |
| 涉及商业秘密 | 件 | 0 |
| 涉及个人隐私 | 件 | 0 |
|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 件 | 0 |
|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 件 | 0 |
|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件 | 0 |
|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 件 | 1 |
|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 件 | 0 |
|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 件 | 0 |
|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 件 | 0 |
| 四、行政复议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五、行政诉讼数量 | 件 | 0 |
|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 件 | 0 |
| （二）被依法纠错数 | 件 | 0 |
| （三）其他情形数 | 件 | 0 |
| 六、举报投诉数量 | 件 | 0 |
|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 元 | 0 |
|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  |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 个 | 1 |
|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 个 | 2 |
|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 人 | 1 |
| 2.兼职人员数 | 人 | 0 |
|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 元 | 40000 |
|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  |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 次 | 2 |
|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 次 | 1 |
|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 次 | 41 |